

GCT/GPL 废旧轮胎报废处理报价单

名称	规格及其他说明	数量	单价	总价	备注
轮胎	21	7	元/条	元	
轮胎	18	6	元/个		
轮胎	14	1	元/个		
套装轮胎	11.00-20	6	元/条		
真空轮胎	12R-22.5	29	元/条		
实心轮胎	11.00-20	6	元/条		
轮胎	18.00-25	2	元/条		
轮胎	12R22.5	40	元/个		

报价人及联系方式：

报价单位签字、盖章：

报价日期：

报价单位须知：

- 1、本公司废旧物资处理采取密封报价的形式，请报价单位按照要求填写好以上表格后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中午 12 时之前交采购科。报价之前务必前来我司查看现场（请自备安全帽、反光衣），我司将统一安排陪同报价单位进港（时间：10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 点）。
- 2、密封报价须在密封信封两端封口处分别盖骑缝章。
- 3、请在密封信封正面备注报价单位名称、报价人及联系方式。
- 4、废旧物资按照单价以实际处理数量为准计算总价。一旦询价单位通知为合作意向单位，该单位不得无故放弃废品处理权，否则由合作意向单位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，例如：永久撤销在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参与报价或者竞标的权限。
- 5、废品处理所需的设备、人工等由报价单位自行携带和承担。如需借助询价单位的设备作业，则应在报价中提前说明（可在报价备注栏中填写），并在处理废品之前与询价单位商议好有关事宜。否则如需借用询价单位的有关设备，将按照市场标准收取相应费用。以上物资中如有需要切割才能运出码头的，由报价单位自行解决；如果需要动火作业，必须按照我司相关规定操作，办理动火作业证，并签订动火作业协议。清理废品完成后，必须保证场地清理干净。
- 6、如果不同型号的废品报价差距较大，我公司有权将不同型号的废旧物资交予不同的回收商处理，并不负有向报价单位解释的义务；对于密封报价结果，我司不负有向回收商及其他单位和个人通报和解释的义务。
- 7、商家进厂施工必须要配带反光衣、安全帽、防砸劳保鞋。
- 8、处理过程中因报价单位自身原因造成的任何安全事故，询价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- 9、询价单位联系人：黎先生，联系电话：020-82256271，邮寄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夏港街道新港路 1 号 GCT4 楼采购科。
- 10、报价单位处理废旧物资之后，必须负责现场清洁。